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 4 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使用现场表决方式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（详见 2017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0 月 30 日